

遗失詹泊承《出生医学证明》，出生日期：2019年9月24日，性别：男，编号：T340674194，声明作废。

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来自然资规告字〔2022〕8号

经来安县人民政府批准(来政秘〔2022〕39号文件)，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0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及宗地号	土地位置	地块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米)	投资强度要求(万元/亩)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
		平方米	亩									
LABZD2022-26 341122100002 GB00030	县经济开发区环城西路西侧、创业路北侧	146253.10	219.38	工业	≥0.6	≥40%	-	≥200	50	2399	2399	3403822 BA0240
LABZD2022-27 341122100002 GB00031	县经济开发区创业路南侧、诒森家居一期西侧	18581.30	27.87	工业	≥1.2	≥40%	36	≥200	50	316	316	3403822 BA0232
LABZD2022-28 341122800002 GB00050	县经济开发区黎明路南侧、健量物流西侧	25378.10	38.07	工业	≥1.2	≥40%	36	≥200	50	434	434	3403822 BA0234
LABZD2022-29 341122800002 GB00052	县经济开发区黎明路南侧、银丰包装西侧	9993.20	14.99	工业	≥1.2	≥40%	36	≥200	50	170	170	3403822 BA0235
LABZD2022-30 341122800001 GB00030	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北侧、迈德豪东侧	10425.70	15.64	工业	≥1.2	≥40%	36	≥200	至2070年7月6日止	180	180	3403822 BA0251
LABZD2022-31 341122800001 GB00031	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南侧、西干渠东侧	15355.90	23.03	工业	≥1.2	≥40%	36	≥200	50	262	262	3403822 BA0252
LABZD2022-32 341122800002 GB00051	县经济开发区黎明路南侧、鑫禾功能膜东侧	28092.80	42.14	工业	≥1.2	≥40%	36	≥200	至2066年1月20日止	470	470	3403822 BA0248
LABZD2022-33 341122102003 GB00092	汉河产业第二片区杏湖大道西侧、胡松路北侧	31990.40	47.99	工业	≥1.2	≥40%	36	≥200	50	480	480	3403822 BA0225
LABZD2022-34 341122102003 GB00093	汉河产业第二片区清风路东侧、胡松路北侧	27212.10	40.82	工业	≥1.2	≥40%	36	≥200	50	410	410	3403822 BA0227
LAGY2022-21 341122102003 GB00094	汉河产业第二片区汤庄大道北侧、品优金属西侧	746.50	1.12	工业	≥1.2	≥40%	36	≥150	至2071年2月19日止	12	12	3403822 BA0239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本县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联合竞买人须同时到指定报名地点共同签署竞买申请书，也可以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指定其中一人作为代表参与竞买。

三、均为无底价挂牌出让。以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增价幅度均为每次1万元或其整数倍。

四、申请人可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7月18日前，到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并有效报价一次。

五、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7月18日16时整。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2年7月18日17时前开具《竞买资格确认(通知书)》，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和成交确认地点在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来安县人防指挥中心联合大厦3楼)。

七、挂牌时间：

2022年7月11日8时至2022年7月20日9时整。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挂牌出让接受书面申请报名，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报名。

(二)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均按地面现状一次性净地出让，有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另行交纳。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宗地情况：

1、编号LABZD2022-26号至LABZD2022-34号地块，共9宗均按“标准地”出让。2、各宗“标准地”产业类型及主要指标详见出让文件。3、各宗“标准地”固定资产投资强度均为200万元/亩；亩均税收均≥15万元/亩。环保要求应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以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要求。其他投建经营要求详见《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建设项目规划指标要求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四)各宗工业用地所需行政办公及服务设施占地比例均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且建筑面积均不大于生产用房建筑面积的30%；绿地率均不大于15%。

(五)按“标准地”出让地块的竞得人须在成交结果公示后，编号LABZD2022-26号至LABZD2022-32号地块竞得人与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编号LABZD2022-33号至LABZD2022-34号地块竞得人与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和《工业项目“标准地”承诺书》。

九、成交价款的缴纳、出让合同的签订、土地交付及开工要求：

(一)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需在30日内付清全部或成交价款。成交价款付清后5个工作日内，我局将土地使用权移交给竞得人。

(二)自出让土地交付之日起，竞得人必须在6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动工之日起12个月内工程竣工。

(三)未缴清成交价款，不核发《不动产权证书》，也不按成交价款缴纳比例分割办证。

十、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来安县新丰南路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13楼
来安县新丰南路南侧向阳路西侧人防指挥中心联合大厦3楼

联系人：蔡子豫 李磊
联系电话：0550-2350217 5685909

十二、交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一)开户行：安徽来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阳支行

账号：2001 0046 3560 6660 0000 012

(二)开户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来安县支行

账号：2033 4112 2001 0000 0202 051

(三)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

账号：3400 1737 2080 5041 0040

2022年6月21日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戴好口罩
保持社交距离

由市级文明单位 定远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特约刊登

滁州日报社广告中心合作热线

0550-2175666
15755009999

天长办事处 简主任 13955097038